**國立嘉義大學生命科學院學生學術研究成果優良海報評選作業辦法**

103年5月15日102學年度第3次學術委員會議通過

103年11月26日103學年度第1次學術發展審議委員會議修正通過

一、目的：

為提昇本院學生學術研究品質，鼓勵本院學生踴躍參與學術研究論文

發表，特擬定本辦法。

二、參加對象：

本院各系所學士班、碩士班(含博士班)同學。

三、參選方式：

於每年5月由各學系辦理學生學術研究成果海報論文初審，並推薦各

學制3名同學參加院辦理之學術研究成果複審，曾獲獎者不得重複參賽，

未辦理初審之學系，欲參加院辦理之複賽需各學制應各推薦5名同學方可

進行參賽。

四、比賽時間：

院複審時間為畢業典禮週之週三班會時間舉行，海報在前週五張貼完

成，實際日期由院公告之。

五、評選方式：

(一)由各學系分別進行初審，推薦各學制前3名同學參加院之複審。

(二)院之複審由各系推派2名教師組成之委員會負責審查。

(三)獲系推薦參加複審同學，請於展示時間內務必向評審委員進行口頭說

明及評審委員提問與答詢。

(四)評分項目：分為本文內容、海報製作與現場答詢三部分。評審委員給

分之總和為該論文之得分，依分數高低排序，依總序分數排名，同排

序者依分數高低比序。

六、獎勵方式：

凡參賽者經評選後，每系、所第一名頒發獎金2,000元、第二名頒發

獎金1,000、第三名頒發獎金500元，並頒發獎狀乙紙；若參賽成績未達

標準，頒發佳作獎狀乙紙，作品並於畢業典禮期間展覽。

七、本辦法經本院學術委員會通過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